

证券代码：400010

证券简称：鹭峰 5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周华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来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公司董事周来先生辞去董事一职，原监事曾春桃女士辞去监事一职，原监事曾春柳女士辞去职工代表监事一职。因此公司董事会提名来涛女士担任公司董事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周华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周华进先生，汉族，广东湛江人，1955年12月出生。现任广东省湛江供销社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，其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9日